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 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 年 4 月 18 日，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一、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

根据 2018 年 3 月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6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非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1.8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股东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职工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。

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经营发展状况，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。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监事按其任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相应报酬。

经核算，公司 2018 年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姓名	职务	性别	任职状态	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
秦本军	董事长；总经理	男	现任	73.80
姚新德	董事	男	现任	1.8
谢永富	董事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88.90
白昱	董事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37.64
罗华阳	董事会秘书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35.20

郑辉	财务总监	女	现任	35.97
黄丽娟	独立董事	女	现任	6.00
连漪	独立董事	男	现任	6.00
李存洁	独立董事	女	现任	6.00
周庆伟	监事会主席	女	现任	33.02
李杰	职工监事	男	现任	21.56
王雪婷	监事	女	现任	10.19
合计	--	--	--	356.08

以上报酬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的基本津贴、基本年薪、绩效薪酬、社会保险、员工福利。

二、2019 年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津贴制度》、《监事津贴制度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 2019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本议案适用对象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2、本议案适用期限：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3、薪酬标准：

(1) 董事薪酬方案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，董事津贴为 1.8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如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，除董事津贴以外另按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30 万元至 120 万元；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仅领取董事津贴，按月发放。

(2) 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：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6.0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

(3) 监事薪酬方案：股东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职工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如监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，除监事津贴以外另按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。

(4)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+奖金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30 万元至 120 万元。

三、其他说明：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